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静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占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占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5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宝塔实业、本公司或公司	指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宝塔石化公司、宝塔石化	指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宝塔财务公司	指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物资商贸公司、物资商贸	指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装备制造公司	指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公司	指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机械公司	指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惠金保理	指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中保融金	指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鞍太锻	指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桂林海威	指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
重大事件	指	对上市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塔实业	股票代码	00059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宝塔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aota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aota Industr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静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文渊	章碰
联系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电话	0951-8697187	0951-8697187
传真	0951-5610017	0951-5610017
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btsy000595@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 630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21
公司网址	http://www.nxz.com.cn
公司电子信箱	btsy000595@126.com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9 年 06 月 26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http://www.cninfo.com.cn
---------------------	---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420,827.03	239,007,402.94	-4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329,709.99	5,648,626.64	-1,23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768,658.76	-11,966,091.48	-12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83,024.66	-15,852,777.50	87.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07	-1,3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07	-1,38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4%	1.91%	-12.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09,750,873.27	1,828,600,919.71	-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1,332,946.78	625,504,054.15	-10.2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1,051.23	
合计	-561,051.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轴承、船舶电器及汽车前轴的生产与销售。其中，轴承业务的营业收入约占公司总体销售规模的一半，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机械、冶金轧机、重载汽车等领域，近年来，公司轨道交通轴承产品取得了较大突破；船舶电器产品主要由子公司桂林海威生产，应用在航母、军舰和大型船舶上，市场占有率居全国第一；汽车前轴由全资子公司辽宁鞍太锻经营，主要供应给长春一汽、东风二汽、安凯客车等优质大中型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均围绕销售进行，公司收到订单后，组织产品生产。公司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对于部分产品，在确保质量达标的前提下，公司委托其他公司代加工，以提高产品生产效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轴承业务核心竞争力

1、公司作为老牌轴承上市公司，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和专业性的轴承研究所提升研发实力，通过多年的发展，培养出一支有较高研发能力的团队，同时，公司加强与国家有关科研院所和高校的合作，共同设立联合性研发创新平台中心，以此不断加快自身人才的培养和缩短产品的研发周期。在产品细分领域上，公司在石油轴承、地铁轴承和铁路货车轴承等产品领域，具有明显技术优势，同时公司不断向高附加值的高端轴承领

域开拓。公司轨道交通轴承中“城轨B型车轴箱轴承”已于2017年9月9日通过北京地铁8号线空载试运行，顺利通过行业研制及运行考核项目评审，取得地铁轴承生产资质，2018年9月公司获得了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三分公司地铁B型车轴箱轴承首批300套订单，成为国内首家也是唯一一家实现地铁B型车轴箱轴承市场销售的生产厂商。2019年1月公司获得中铁检验认证中心（以下简称“CRCC”）签发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标志着公司铁路货车轴承产品已达到CRCC有关生产制造和质量管理标准的要求，对公司在铁路货车轴承市场拓展奠定重要基础。

2、公司通过多项体系认证，具有完整的军工认证体系。1996年通过了国家计量体系确认，1997年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06年通过了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2007年通过ISO/TS16949汽车管理体系认证，2008年4月通过了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的圆锥滚子轴承出口商品免验审查，于2016年取得GJB9001B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8年11月底，公司通过了新版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公司具有较高的品牌效应。NXZ品牌，是中国驰名商标，在业内拥有较高知名度和较强影响力，拥有获得国家及地方科技创新资金支持的重大保障工程项目等多项重大科技建设项目和科技创新项目，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4、公司具有较强的装备实力。目前公司拥有先进机械设备、检测仪器，包括轴承连续渗碳淬火热处理生产线和自动渗碳生产线、铁路货车轴承外套超磨自动生产线、内套超磨自动生产线、铁路货车轴承自动装配线、自动磷化生产线、自动装备线等。轨道交通轴承项目和高端轴承项目的快速建设，有效带动公司装备水平快速全面提升。

（二）船舶电器业务核心竞争力

桂林海威几十年来从事舰船包括航母消磁设备的研发和配套生产，及扫雷设备的研发生产。公司在海军消磁、扫雷行业中具有研制和生产的能力，掌握了消磁、扫雷设备的核心技术，2005年度广西计算机推广应用成果奖一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拥有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军工保密三级资格单位认证，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装备承制单位认证等资质，在细分领域业务市场占有率达90%以上，行业排名第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0,420,827.03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1.25%。其中：（1）主营业务收入128,408,819.13元，与上年同期下降43.61%，主要是公司轴承业务市场出现大幅下滑；（2）其他业务收入12,012,007.90元，较上年同期持平。本报告期利润总额-75,151,402.67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329,709.99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238.86%；基本每股收益-0.09元/股，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385.71%；总资产1,809,750,873.27元，较上年末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61,332,946.78元，较上年末减少了10.26%。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40,420,827.03	239,007,402.94	-41.25%	销售订单减少收入减少
营业成本	138,435,966.46	184,886,543.40	-25.12%	收入减少成本减少
销售费用	7,295,858.98	8,851,061.55	-17.57%	
管理费用	31,532,196.22	32,258,178.60	-2.25%	
财务费用	5,725,033.06	11,897,284.96	-51.88%	归还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1,261,239.01	4,126,438.88	-69.44%	营业利润减少所得税费用减少
研发投入	7,215,340.40	8,632,452.10	-1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3,024.66	-15,852,777.50	53.43%	经营性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08.00	-24,252,716.32	96.03%	投资性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4,567.74	-46,106,468.48	136.34%	借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7,535.08	-86,212,577.38	109.75%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机械制造行业	120,092,381.96	123,157,073.52	-2.55%	-33.95%	-21.09%	-16.72%
设备制造行业	8,450,000.00	3,813,010.06	54.88%	-69.06%	-70.94%	2.92%
其他	11,878,445.07	11,465,882.88	3.47%	-60.25%	-26.99%	-43.97%
分产品						
轴承	88,832,867.23	93,867,055.20	-5.67%	-31.73%	-16.96%	-18.79%
船舶电器	8,450,000.00	3,813,010.06	54.88%	-69.06%	-70.94%	2.92%
汽车前轴	31,259,514.73	29,290,018.32	6.30%	-39.54%	-31.91%	-10.50%
其他业务	11,878,445.07	11,465,882.88	3.47%	-60.25%	-26.99%	-43.97%
分地区						
国内	138,531,467.46	136,647,026.84	1.36%	-41.89%	-25.86%	-21.33%
国外	1,889,359.57	1,788,939.62	5.32%	202.45%	207.86%	-1.66%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8,986,415.10	4.92%	50,038,249.48	2.73%	2.19%	
应收账款	381,712,719.68	21.09%	458,971,577.83	25.04%	-3.95%	
存货	311,490,080.05	17.21%	264,472,904.31	14.43%	2.78%	
投资性房地产	9,299,999.95	0.51%	9,952,273.36	0.54%	-0.03%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0.11%	2,000,000.00	0.11%	0.00%	
固定资产	447,496,835.22	24.73%	470,941,860.46	25.69%	-0.96%	
在建工程	34,758,220.71	1.92%	32,521,729.17	1.77%	0.15%	
短期借款	204,894,523.60	11.32%	181,319,376.39	9.89%	1.43%	
长期借款	205,016,638.77	11.33%	191,044,217.09	10.42%	0.9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2016年，公司申报的《重大技术装备保障工程项目》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专项建设基金的支持，与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3.44亿元的借款协议，借款期限为10年，年利率为1.4%。针对该笔借款，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就其中9,5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西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就其中24,9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及设备向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和西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16-078号公告。

2018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策性纾困基金（以下简称“纾困基金”）向本公司提供5,000万元流动资金支持，纾困基金已委托宁夏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并通过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城支行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贷款金额为5,0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贷款年利率为4.35%，以公司“银国用（2015）第11467号”土地及其附属房产等资产，以及下属子公司的股权作为质押物并提供担保。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19-050号公告。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票据保证金为40,871,875.0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船舶电器	7,290,000.00	149,090,425.58	145,542,107.69	8,504,982.33	3,139,938.04	3,745,644.38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保理业务	100,000,000.00	106,697,614.68	54,053,369.31		-26,570,087.33	-26,570,087.33
物资商贸	子公司	贸易	50,000,000.00	193,061,856.24	17,321,957.95	12,012,007.90	1,398,407.46	1,398,407.46
装备制造	子公司	机械加工	13,000,000.00	62,365,395.86	-25,240,960.65	5,363,639.83	-5,693,206.52	-5,693,206.28
西轴有限	子公司	机械加工	200,000,000.00	39,946,713.75	-5,540,310.98	34,961,806.49	-434,385.21	-399,703.23
机械公司	子公司	机械加工	7,543,000.00	46,864,204.14	-5,711,426.31	4,560,903.17	-538,856.11	-575,540.85
辽宁鞍太锻	子公司	锻造	20,000,000.00	65,850,627.02	23,580,756.93	33,660,116.24	-126,929.11	-1,872,726.2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9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轴承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中钢材价格所占比重较高。钢材作为传统机械制造业的基础原料，其价格走势受宏观经济、钢材货市场、供求关系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而呈现出较大幅度的波动。因此，钢材的价格波动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产品的毛利率以及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合理定价等方式提高自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高对下游行业的议价能力，将降低公司应对包括钢材在内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成本增加风险的能力。

2、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石油机械、冶金轧机、重载汽车、轨道交通轴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由于前述下游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使得公司所处的轴承行业也呈现出一定的周期性波动。宏观经济快速增长促进轴承行业健康、快速发展；反之，当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时，轴承细分行业的增速也将随之放缓，公司存在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风险。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87%	2019 年 03 月 21 日	2019 年 03 月 22 日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19-020 号公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40%	2019 年 05 月 20 日	2019 年 05 月 21 日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19-035 号公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34%	2019 年 06 月 10 日	2019 年 06 月 11 日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2019-042 号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南长炼兴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长集团”)于2014年2月18日向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法院申请追加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等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北亚奥公司”)相关股东为本案被执行人,并在1,500万元本息范围内,对被执行人西北亚奥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兴长集团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1,500	否	2019年3月18日,云溪区人民法院下达(2018)湘0603执恢169之三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最高人民法院(2007)民二终字第26号《民事判决书》的执行。	公司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的再审申请、向云溪区人民法院提出的管辖异议申请正在审查中。鉴于公司等发起人已履行出资义务,要求公司承担出资不实的连带责任没有法律依据。	尚在审理	2016年12月0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14-021、2014-054、2015-004、2016-114号公告。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25日，因合同纠纷，甘肃天水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轮候冻结宝塔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98,976,658股，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总股本的26.71%（详见201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6-047号公告）。

2016年7月28日，因合同纠纷，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4,236,533股、124,740,125股分别轮候冻结，冻结3,731,304股，本次冻结202,707,962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7.21%。（详见2016年7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6-081号公告）

2017年3月14日，因合同纠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持有本公司股份155,935,674股、249,480,250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43%，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详见2017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13号公告）

2017年3月23日因合同纠纷，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持有本公司股份155,935,674股、249,480,250股，共计405,415,924股被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43%，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7年3月23日。（详见2017年3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21号公告）

2017年5月10日因合同纠纷，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124,740,125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78%，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7年5月10日。（详见2017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33号公告）

2017年7月18日因合同纠纷，深圳市中级法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43%，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7年7月18日。（详见2017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33号公告）

2018年2月2日因合同纠纷，宁夏高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5,555,555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7%，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2月2日。（详见2018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07号公告）

2018年10月15日因合同纠纷，海口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05%，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0月15日。（详见2018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60号公告）

2018年11月23日因合同纠纷，乌鲁木齐铁路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05%，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1月23日。（详见2018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69号公告）

2018年11月29日因合同纠纷，银川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405,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3.05%，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1月29日。（详见2018年1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70号公告）

2018年12月13日因合同纠纷，泸州中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99%，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2月13日。（详见2018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72号公告）

2018年12月25日因合同纠纷,北京高院裁定将宝塔石化集持有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轮候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2.99%,轮候冻结期限为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8年12月25日。(详见2018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8-076号公告)

2019年1月11日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宝塔石化所持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分别进行轮候冻结,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3%,轮候冻结期限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9年1月11日。(详见2019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006号公告)

2019年2月1日银川市西夏区人民法院对宝塔石化所持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分别进行轮候冻结,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3%,轮候冻结期限36个月,委托日期为2019年2月1日。(详见2018年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012号公告)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8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本报告期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可行权期:2019年3月22日至2019年8月15日。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间断排放	1	厂区内	35 毫克/升	500 毫克/升	134 千克	146000 千克	未超标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在废水总排放口处设置三沉池，对废水进行处理，并在总排放口处安装了废水在线监测系统。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2018年度没有新建项目，未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排污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编号：银环许（1998）字第CGY1014，有效期至2020年8月19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有《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17年2月15日在银川市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为：6401002017002L。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安装废水在线监测系统对废水进行在线监测，监测结果废水达标排放，在线监测系统由银川市环境监测站进行比对试验，系统稳定有效运行，在线监测结果废水能够稳定达标排放。银川市环境监测站每季度对公司废水进行监督监测，废水均达标排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无。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16,800	1.60%	0	0	0	300,600	300,600	12,517,400	1.6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216,800	1.60%	0	0	0	300,600	300,600	12,517,400	1.6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216,800	1.60%	0	0	0	300,600	300,600	12,517,400	1.6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52,062,450	98.40%	0	0	0	-300,600	-300,600	751,761,850	98.36%
1、人民币普通股	752,062,450	98.40%	0	0	0	-300,600	-300,600	751,761,850	98.3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64,279,250	100.00%	0	0	0	0	0	764,279,25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1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 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3%	398,415,924	-6610000	0	398,415,924	冻结	398,415,924
							质押	94,194,342
江涛	境内自然人	0.31%	2,381,742	0	0	2,381,742		
王忠香	境内自然人	0.30%	2,262,000	-46300	0	2,262,000		
阎珩	境内自然人	0.26%	2,020,000	30000	0	2,020,000		
赵立宝	境内自然人	0.21%	1,600,000	0	1,200,000	400,000		
杨惠春	境内自然人	0.20%	1,546,200	1546200	0	1,546,200		
左敏	境内自然人	0.19%	1,434,800	1,434,800	0	1,434,800		
深圳国磊商业 保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1,400,000	0	0	1,400,000		
吕鸿飞	境内自然人	0.18%	1,397,600	0	0	1,397,600		
张彬	境内自然人	0.17%	1,284,000	1284000	0	1,284,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 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除赵立宝在宝塔石化集团任职高管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不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398,415,924	人民币普通股	398,415,924
江涛	2,381,742	人民币普通股	2,381,742
王忠香	2,2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2,000
阎珩	2,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0,000
杨惠春	1,54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6,200
左敏	1,4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4,800
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0
吕鸿飞	1,39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7,600
张彬	1,2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4,000
朱建	1,2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5,2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左敏持有的 1,434,800 股，有 1,434,800 股参与融资融券。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王静波	董事长	现任	150,000	0	0	150,000	0	0	0
卢星亮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卢超	董事	现任	200,000	0	0	200,000	0	0	0
赵立宝	董事	现任	1,600,000	0	0	1,600,000	0	0	0
周家锋	董事	现任	1,178,200	0	0	1,178,200	0	0	0
方宇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海清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天鹏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马志强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郑小将	董事长	离任	0	0	0	0	0	0	0
阚相元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0	0	0	0	0	0	0
张丽芳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000	0	0	20,000	0	0	0
卢华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长江	职工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王高明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许洪昌	职工监事	现任	50,000	0	0	50,000	0	0	0
杜建文	总经理	现任	660,000	0	0	660,000	0	0	0
郝彭	副总经理	现任	484,720	0	0	484,720	0	0	0
贺培振	财务总监	离任	77,500	0	0	77,500	0	0	0
项新周	副总经理	离任	400,000	0	0	400,000	0	0	0
王育才	副总经理	离任	456,000	0	0	456,000	0	0	0
贲西宁	副总经理	离任	457,200	0	0	457,200	0	0	0
徐丽娟	副总经理	现任	450,000	0	0	450,000	0	0	0

索战海	副总经理	离任	471,160	0	0	471,160	0	0	0
柏志伟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离任	0	0	0	0	0	0	0
李勐	副总经理、财 务总监	离任	0	0	0	0	0	0	0
吕东宇	副总经理	现任	125,000	0	0	125,000	0	0	0
周百岭	副总经理	现任	50,000	0	0	50,000	0	0	0
吴文渊	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吕梅玲	法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6,829,780	0	0	6,829,78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阚相元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李勐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2019年03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项新周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负西宁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索战海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育才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高明	监事	离任	2019年03月05日	个人原因辞职。
郑小将	董事长	离任	2019年05月20日	个人原因辞职。
柏志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9年05月2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06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刘长江	职工监事	离任	2019年06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986,415.10	80,707,781.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918,645.30	6,016,898.04
应收账款	381,712,719.68	409,457,610.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1,395,105.23	37,883,849.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394,522.84	30,265,212.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1,490,080.05	310,004,113.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44,626.48	1,554,538.81
流动资产合计	875,342,114.68	875,890,004.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99,999.95	9,419,953.33
固定资产	447,496,835.22	462,662,828.48
在建工程	34,758,220.71	36,009,286.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0,496,238.39	142,525,981.73
开发支出		
商誉	278,565,813.22	278,565,813.22
长期待摊费用	462,102.31	562,69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9,548.79	964,35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4,408,758.59	952,710,915.65
资产总计	1,809,750,873.27	1,828,600,919.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4,894,523.60	183,941,818.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300,000.00	48,000,000.00
应付账款	174,533,079.40	147,367,762.79
预收款项	29,566,523.25	27,723,220.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1,698,406.94	124,391,835.38
应交税费	35,956,676.88	37,695,267.28
其他应付款	303,235,805.02	295,661,227.17
其中：应付利息	3,701,242.42	3,701,242.4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18,805.67	3,418,696.13
流动负债合计	925,603,820.76	868,199,828.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05,016,638.77	205,016,638.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156,200.00	6,156,2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85,888.41	2,785,888.41
递延收益	45,866,399.77	45,866,39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951.52	156,95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982,078.47	259,982,078.47
负债合计	1,185,585,899.23	1,128,181,906.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185,250.00	765,20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630,392.28	480,653,792.28
减：库存股	23,323,160.00	23,366,5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656,905.29	3,498,302.68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4,206,445.93	-609,876,73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1,332,946.78	625,504,054.15
少数股东权益	62,832,027.26	74,914,958.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4,164,974.04	700,419,013.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9,750,873.27	1,828,600,919.71

法定代表人：王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占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占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353,456.62	39,539,898.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48,086.89	2,850,000.00
应收账款	322,337,816.31	310,306,165.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364,284.48	35,060,736.13
其他应收款	52,169,271.64	46,586,687.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1,306,238.08	241,071,694.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21,107.91	1,342,614.94
流动资产合计	708,100,261.93	676,757,797.1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6,523,963.45	466,523,963.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0,888,427.95	446,120,488.30
在建工程	33,619,572.65	34,870,638.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9,752,651.85	131,389,121.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0,784,615.90	1,098,904,211.38
资产总计	1,788,884,877.83	1,775,662,008.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994,523.60	133,541,818.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300,000.00	46,000,000.00
应付账款	153,095,867.95	144,656,336.38
预收款项	9,217,884.15	6,323,179.9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5,400,633.64	118,721,154.12
应交税费	26,328,703.11	21,864,049.98
其他应付款	406,960,472.92	390,171,238.51
其中：应付利息	3,701,242.42	3,701,242.4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18,696.13	3,418,696.13
流动负债合计	920,716,781.50	864,696,47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016,638.77	205,016,638.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85,888.41	2,785,888.41
递延收益	45,866,399.77	45,866,39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5,668,926.95	255,668,926.95
负债合计	1,176,385,708.45	1,120,365,400.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185,250.00	765,20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592,884.55	485,616,284.55
减：库存股	23,323,160.00	23,366,56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405,250.43	3,405,250.43
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未分配利润	-627,751,060.74	-584,953,622.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499,169.38	655,296,60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8,884,877.83	1,775,662,008.5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0,420,827.03	239,007,402.94
其中：营业收入	140,420,827.03	239,007,402.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782,006.63	241,108,491.83
其中：营业成本	138,435,966.46	184,886,543.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92,951.91	3,215,423.32
销售费用	7,295,858.98	8,851,061.55
管理费用	31,532,196.22	32,258,178.60
研发费用	7,215,340.40	8,632,452.10
财务费用	5,725,033.06	11,897,284.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29,171.84	-1,660,497.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56,564.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590,351.44	3,894,978.25
加：营业外收入	616,893.94	11,044,912.41
减：营业外支出	1,177,945.17	1,086,759.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151,402.67	13,853,131.48
减：所得税费用	1,261,239.01	4,126,438.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412,641.68	9,726,692.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29,709.99	5,648,626.64
2.少数股东损益	-12,082,931.69	4,078,06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412,641.68	9,726,692.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29,709.99	5,648,626.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82,931.69	4,078,065.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0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占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占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548,689.34	132,334,603.42
减：营业成本	97,840,413.90	118,377,692.43
税金及附加	2,376,453.51	2,546,988.47
销售费用	6,345,011.66	5,112,605.00
管理费用	19,415,045.45	22,874,767.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773,445.60	6,184,471.6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15,453.05	1,047,078.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56,564.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117,133.83	-16,152,435.95
加：营业外收入	934,222.70	11,044,071.58
减：营业外支出	1,548,201.78	923,977.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31,112.91	-6,032,342.25

减：所得税费用	66,325.69	5,608.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797,438.60	-6,037,950.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797,438.60	-6,037,950.7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9,213,068.12	228,443,474.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1,240.51	165,311.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2,125.32	99,895,59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896,433.95	328,504,38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958,890.30	183,128,760.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04,608.40	33,293,862.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79,587.61	16,596,607.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6,372.30	111,337,927.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79,458.61	344,357,158.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3,024.66	-15,852,77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7,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7,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4,008.00	25,030,47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008.00	27,030,47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008.00	-24,252,71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892,705.10	117,074,495.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6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21,668.76	117,074,49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37,993.75	15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26,844.39	11,480,964.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2.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7,101.02	163,180,964.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4,567.74	-46,106,468.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5.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7,535.08	-86,212,57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07,005.02	92,790,162.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14,540.10	6,577,585.0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356,593.80	98,875,703.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4,144.65	89,762,74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70,738.45	188,638,44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53,810.93	87,961,422.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04,545.32	24,090,463.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436.54	3,003,822.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94,018.92	59,625,946.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531,811.71	174,681,655.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8,926.74	13,956,78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77,7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7,7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008.00	24,411,898.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008.00	28,411,898.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008.00	-25,634,13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674,495.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26,729.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26,729.90	66,674,49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37,993.75	51,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3,096.90	5,959,518.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21,090.65	57,659,51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5,639.25	9,014,97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3,557.99	-2,662,37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23.63	4,437,907.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1,581.62	1,775,534.8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205,250.00				480,653,792.28	23,366,560.00		3,498,302.68	9,390,005.14		-609,876,735.95		625,504,054.15	74,914,958.93	700,419,013.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765,2 05,25 0.00			480,65 3,792. 28	23,366 ,560.0 0		3,498, 302.68	9,390, 005.14		-609,8 76,735 .95	625,50 4,054. 15	74,914 ,958.9 3	700,41 9,013. 08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0,0 00.00			-23,40 0.00	-43,40 0.00		158,60 2.61			-64,32 9,709. 98	-64,17 1,107. 37	-12,08 2,931. 67	-76,25 4,039. 04	
(一)综合收益 总额										-64,32 9,709. 98	-64,17 1,107. 37	-12,08 2,931. 67	-76,41 2,641. 65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20,0 00.00			-23,40 0.00	-43,40 0.00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20,0 00.00			-23,40 0.00	-43,40 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4,269,250.00				474,580,172.28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511,682,311.89	696,506,127.94	73,817,755.94	770,323,88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1,475,160.27				-98,194,424.06	-71,002,073.79	1,097,202.99	-69,904,870.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194,424.06	-71,002,073.79	1,066,185.58	-97,128,238.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0								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23,400.00	-43,400.00			-42,797,438.59		-42,797,438.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97,438.59		-42,797,43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				-23,400.00	-43,4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000.00				-23,400.00	-43,4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185,250.00				485,592,884.55	23,323,160.00		3,405,250.43	9,390,005.14	-627,751,060.74		612,499,169.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4,269,250.00				479,542,664.55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494,234,183.59		718,916,74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4,269,250.00				479,542,664.55	42,074,130.00		2,023,142.41	9,390,005.14	-494,234,183.59		718,916,748.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1,382,108.02		-90,719,438.56		-63,620,140.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719,438.56		-90,719,43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	936,000.00				6,073,620.00	-18,707,570.00						25,717,190.00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20.00	570.00						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82,108.02				1,382,108.02
1. 本期提取								1,399,622.17				1,399,622.17
2. 本期使用								17,514.15				17,514.1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205,250.00				485,616,284.55	23,366,560.00		3,405,250.43	9,390,005.14	-584,953,622.15		655,296,607.9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宁夏回族自治区体改委宁体改发（1993）99

号文批准，由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宁夏天力协会、冶钢集团有限公司、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常柴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6）14号文和证监发（1996）38号文审核通过，向社会公众募集股份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6年4月13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800万元，注册号为64000022770064-2），于1996年4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7年6月按1996年末总股本，每10股送红股2股。1997年8月，公司按送股后的总股本11,760万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配2.5股的比例进行配股，本次送股和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4,579.99万股。1998年8月，按1997年年末股本总额，每10股派送红股2股，使公司股本总额增至174,959,878股。2006年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社会公众股41,869,456股，股本增至216,829,334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于2006年10月27日、2007年1月29日通过司法裁定收购公司原控股股东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81,917,4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37.78%，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1年1月14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与宁夏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1月更名为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石化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43,365,867股股份（占公司2010年年末总股本的20%）转让给宝塔石化公司。2011年6月3日，双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过户手续。股权变更后，宝塔石化持有公司股份43,365,867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0%，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8,551,533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7.78%，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年2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宝塔石化公司非公开发行30,870,666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30,870,666.00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247,7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30,887,57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216,812,429股。

2014年8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宝塔石化公司非公开发行124,740,125股新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124,740,125.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372,440,125股，其中控股股东宝塔石化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98,976,7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3.43%。

2015年5月2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调整公司名称变更内容的议案》，公司中文名称由原“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由原“XIBEI BEARING CO., LTD.”变更为“BAOTA INDUSTRY CO., LTD.”。公司证券简称由“西北轴承”变更为“宝塔实业”，证券简称（英文）由“XIBEI BEARING”变更为“BAOTA INDUSTRY”，公司证券代码不变。

宝塔石化于2016年5月30日和31日分别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731,304股，增持均价11.52元/股，所增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增持完成后，宝塔石化共持有本公司股份202,707,962股，占总股本54.43%。

宝塔石化于2018年12月17日和2019年1月8日分别被动减持390,000股和6,610,000股，被动减持后，宝塔石化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98,415,924股，占总股本52.13%。

2016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372,440,12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前公司总股本为372,440,125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744,880,250股。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249名激励对象授予1,992.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7月14日。

2017年8月15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推进过程中，有36人放弃认购，公司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对象从1249人调整为121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从1,992.30万股调整为1,939.90万股（其中有2人在授予期死亡，涉及股份数为1.00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实际为1,938.90万股。

2018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崔俊山、王悦、胡国贤等39名因个人考核不达标及离职、退休、死亡等原因而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8.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018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108人调整为103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从150.1万股调整为109.1万股。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股份为765,205,250.00股。

本公司注册地：银川市西夏区北京西路；法定代表人：王静波

2、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工业制造。经营范围包括：工业制造；轴承加工；钢材销售；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锻制法兰（限机械加工）的管法兰、压力容器法兰；锻制法兰锻胚的钢制法兰锻胚）；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9日决议批准报出。

3、本公司2018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0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工业制造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

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收入”、“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9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

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

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

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

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

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

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是指该客户应收款账面余额占总资产比例为10%以上的项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00%	4.00%
1—2年	6.00%	6.00%
2—3年	10.00%	10.00%
3—4年	20.00%	20.00%
4—5年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应收保理款金额占总资产比例大于 10%，需要单独计提坏账的项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

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

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

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4	3.51~19.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1	4	8.73~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4	16.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

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

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

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轴承类产品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交货时，确认收入。

消磁电源柜根据销售合同具体约定，由客户收到产品开箱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

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

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

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

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1)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30 号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9%。	应税收入按 13%、9%、6%、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25%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25%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5%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5%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25%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银川宝西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3、其他

(1)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a.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队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011号）规定，对企业列入军工主管部门军品生产计划、按照军品作价原则销售给军队、人民武警警察部队和军事工厂的军工产品给予免征增值税。

b. 所得税

根据桂林市雁山区地方税务局税收优惠审批决定书（桂市雁地税所得审字[2015]4号），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的规定：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进行了登记备案，享受优惠期间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514.36	183,918.39
银行存款	48,026,025.74	39,563,063.51
其他货币资金	40,871,875.00	40,960,799.91
合计	88,986,415.10	80,707,781.81

其他说明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40,871,875.00元受限，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商贸中信用证保证金收回88,924.91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28,016.00	6,016,898.04
商业承兑票据	15,390,629.30	409,457,610.36
合计	17,918,645.30	415,474,508.4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7,080,903.99	32.97%	132,147,932.34	67.05%	64,932,971.65	218,806,968.37	36.51%	131,709,933.25	60.19%	87,097,035.12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195,043,	32.63%	130,110,	66.71%	64,932,97	216,769,0	36.17%	129,672,0	59.82%	87,097,035.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31.28		059.63		1.65	95.66		60.54		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7,872.71	0.34%	2,037,872.71	100.00%		2,037,872.71	0.34%	2,037,872.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674,337.31	67.03%	83,894,589.28	20.94%	316,779,748.03	380,489,160.96	63.49%	58,128,585.72	15.28%	322,360,575.24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674,337.31	67.03%	83,894,589.28	20.94%	316,779,748.03	380,489,160.96	63.49%	58,128,585.72	15.28%	322,360,575.24
合计	597,755,241.30		216,042,521.62		381,712,719.68	599,296,129.33		189,838,518.97		409,457,610.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7,358,897.82	6,650,966.91	90.38%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
宁夏金环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3,142,825.52	2,759,825.52	87.81%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57,023.41	2,863,823.93	53.46%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093,951.67	24,063,655.03	99.87%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7,289,967.67	10,140,068.40	58.65%	
福建省三明轧机轴承有限公司	5,561,605.39	1,376,539.39	24.75%	
福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916,870.89	4,626,700.89	94.10%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117,762.33	2,636,557.83	32.48%	
广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1,395,924.11	3,302,542.46	28.98%	
杭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427,605.40	3,782,683.65	69.69%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6,642,234.19	4,037,225.87	60.78%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6,370,337.24	6,521,314.66	39.84%	
上海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907,404.28	5,786,150.49	64.96%	
天津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6,579,588.85	717,076.68	10.90%	
武汉精轴实业有限公司	3,750,623.38	969,146.58	25.84%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8,875,705.73	6,310,055.73	71.09%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25,179,477.53	89.73%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4,953,980.06	10,146,012.84	67.85%
宁夏远大城建建筑工业有限公司	8,240,235.24	8,240,235.24	100.00%
合计	195,043,030.61	130,110,059.6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8,236,786.93
1 年以内小计	188,236,786.93
1 至 2 年	56,520,020.14
2 至 3 年	18,965,006.97
3 年以上	20,352,523.27
3 至 4 年	5,267,634.31
4 至 5 年	6,838,412.05
5 年以上	8,246,476.91
合计	284,074,337.31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达尔瑞贸易有限公司	73,027,600.00	1-2年	12.22	2,921,104.00
客户1造船厂	43,140,000.00	1年以内、1-2年	7.22	2,218,000.00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1年以内、1-2年	4.69	25,179,477.53
客户2造船厂	19,248,000.00	1年以内、1-2年	3.22	1,066,240.0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093,951.67	1年以内、1-2年	4.03	24,063,655.03
合计	187,570,039.10		31.38	55,448,476.56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552,719.58	61.73%	21,230,409.52	56.04%
1 至 2 年	8,364,988.60	20.21%	8,656,102.66	22.85%
2 至 3 年	5,331,779.84	12.88%	5,840,946.29	15.42%
3 年以上	2,145,617.21	5.18%	2,156,390.81	5.69%
合计	41,395,105.23	--	37,883,849.2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项目	年末余额	挂账的原因
濮阳贝英数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766,888.00	交易尚未完成
苏州磁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2,505,261.54	交易尚未完成
无锡市博阳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20,000.00	交易尚未完成
大连华控工业装备有限公司	1,771,104.00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9,963,253.5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江苏海格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0,980,963.07	1年以内	50.68
濮阳贝英数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3,766,888.00	2-3年	9.10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815,636.45	1-2年	6.80
冠县斯瑞孚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655,277.12	1年以内	6.41
苏州磁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505,261.54	2-3年	6.05
合计		32,724,026.18		79.05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394,522.84	30,265,212.14
合计	32,394,522.84	30,265,212.14

(1) 应收利息

无。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32,394,522.84	30,265,212.14
合计	32,394,522.84	30,265,212.14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富恒机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100,000.00	1-2 年	23.53%	846,000.00
大连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	往来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8.34%	5,000,000.00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3,227,374.49	5 年以上	5.39%	3,227,374.49
银川市宝利得轴承物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58,059.70	5 年以上	4.44%	2,658,059.70
北京奥海国际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0,000.00	1 年以内	2.34%	56,000.00
合计	--	26,385,434.19	--	44.03%	11,787,434.19

6、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9,098,125.84	1,482,415.72	67,615,710.12	60,461,608.89	1,482,415.72	58,979,193.17
在产品	30,460,928.51	6,825,735.61	23,635,192.90	31,404,012.95	6,825,735.61	24,578,277.34
库存商品	224,066,507.01	71,562,745.74	152,503,761.27	243,294,141.99	71,562,745.74	171,731,396.26

周转材料	58,579.59		58,579.59	56,878.32		56,878.32
发出商品	69,317,282.94	9,597,237.45	59,720,045.49	49,889,616.97	6,308,377.96	43,581,239.01
委托加工物资	7,956,790.68		7,956,790.68	11,077,129.53		11,077,129.52
合计	400,958,214.57	89,468,134.52	311,490,080.05	396,183,388.65	86,179,275.03	310,004,113.6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82,415.72					1,482,415.72
在产品	6,825,735.61					6,825,735.61
库存商品	71,562,745.74					71,562,745.74
发出商品	6,308,377.96	3,288,859.49				9,597,237.45
合计	86,179,275.03	3,288,859.49				89,468,134.52

7、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38,008.05	1,437,127.45
待摊房租	106,618.43	117,411.36
合计	1,444,626.48	1,554,538.81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公司	245,000.0 0									245,000.0 0	245,000.0 0
北京宁银 西北轴承 销售有限 公司	225,000.0 0									225,000.0 0	225,000.0 0
新疆宁银 西北轴承 销售有限 公司	225,000.0 0									225,000.0 0	225,000.0 0
南京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责任 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0	200,000.0 0
中投新兴 (银川) 新技术投 资合伙企 业(有限 合伙)	2,000,000 .00									2,000,000 .00	0.00
小计	2,895,000 .00									2,895,000 .00	895,000.0 0
合计	2,895,000 .00									2,895,000 .00	895,000.0 0

其他说明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786,448.40			14,786,448.4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 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786,448.40			14,786,448.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66,495.07			5,366,495.07
2.本期增加金额	119,953.38			119,953.38
(1) 计提或摊销	119,953.38			119,953.3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86,448.45			5,486,448.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299,999.95			9,299,999.95
2.期初账面价值	9,419,953.33			9,419,953.3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北院厂房、辅助间	58,935.15	土地使用权属于国有用地，无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房产证。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7,496,835.22	462,662,828.48
合计	447,496,835.22	462,662,828.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7,467,986.22	419,268,992.09	21,853,202.59	1,205,690.83	899,795,871.73
2.本期增加金额		3,436,851.46	1,013,239.84	669,128.99	5,119,220.29
(1) 购置		2,296,901.57	1,013,239.84	669,128.99	3,979,270.40
(2) 在建工程转入		1,139,949.89			1,139,949.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57,467,986.22	422,705,843.55	22,866,442.43	1,874,819.82	904,915,092.0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6,203,021.38	266,612,119.96	12,903,372.57	614,529.34	436,333,043.25
2.本期增加金额	6,217,993.97	11,180,027.12	1,922,992.23	964,200.23	20,285,213.55
(1) 计提	6,217,993.97	11,180,027.12	1,922,992.23	964,200.23	20,285,213.5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2,421,015.35	277,792,147.08	14,826,364.80	1,578,729.57	456,618,256.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00,000.00		80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00,000.00		8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046,970.87	144,913,696.47	7,240,077.63	296,090.25	447,496,835.22
2.期初账面价值	301,264,964.84	152,656,872.13	8,149,830.02	591,161.49	462,662,828.48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758,220.71	36,009,286.44
合计	34,758,220.71	36,009,286.4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征地及清理费用	6,223,168.10	6,223,168.10		6,223,168.10	6,223,168.10	
精密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0,228,456.08		10,228,456.08	12,096,166.80		12,096,166.80
轨道交通工程	1,201,197.81		1,201,197.81	1,786,649.73		1,786,649.73
铁路货车轴承项	7,687,420.53		7,687,420.53	7,408,414.34		7,408,414.34

目						
特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3,369,811.26		3,369,811.26	3,369,811.26		3,369,811.26
智能化制造项目	6,964,981.05		6,964,981.05	5,908,445.67		5,908,445.67
零星项目	3,890,996.41		3,890,996.41	4,024,441.07		4,024,441.07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职工公寓、食堂建设项目	112,864.87		112,864.87	112,864.87		112,864.87
热处理中心项目	421,021.17		421,021.17	421,021.17		421,021.17
城市轨道交通分厂	330,415.68		330,415.68	330,415.68		330,415.68
铁路货车轴承专项（土建）	551,055.85		551,055.85	551,055.85		551,055.85
合计	40,981,388.81	6,223,168.10	34,758,220.71	42,232,454.54	6,223,168.10	36,009,286.44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精密大型轴承分厂项目	112,650,000.00	12,096,166.80	4,527.78	1,139,949.89	732,288.61	10,228,456.08	145.41%	96%	3,836,610.77			其他
轨道交通工程	47,519,300.00	1,786,649.73	128,510.53		713,962.45	1,201,197.81	103.86%	97%	819,934.91			其他
铁路货车轴承项目	178,000,000.00	7,408,414.34	279,006.19			7,687,420.53	101.90%	100%	496,565.73			其他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职工公寓、食堂建设项目	10,610,000.00	112,864.87				112,864.87	157.97%	100%				其他
特大型轴承分	12,700,000.00	3,369,811.26				3,369,811.26	4.05%	3%				其他

厂项目												
高端轴承产业化基地建设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7,000,000.00					0.00	289.87%	90%	156,412.40			其他
智能化制造项目	6,660,000.00	5,908,445.67	1,056,535.38			6,964,981.05	61.50%	90%	186,594.78			其他
合计	375,139,300.00	30,682,352.67	1,468,579.88	1,139,949.89	1,446,251.06	29,564,731.60	--	--	5,496,118.59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2,709,948.54	50,000.00		3,993,858.26	50,000.00	186,803,806.8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2,709,948.54	50,000.00		3,993,858.26	50,000.00	186,803,806.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290,859.65			3,986,965.42		44,277,825.07
2.本期增加金额	2,029,312.12			431.22		2,029,743.34

(1) 计提	2,029,312.12			431.22		2,029,743.34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320,171.77			3,987,396.64		46,307,568.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40,389,776.77	50,000.00		6,461.62	50,000.00	140,496,238.39
2.期初账面 价值	142,419,088.89	50,000.00		6,892.84	50,000.00	142,525,981.7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桂林海威船舶电 器有限公司	275,332,782.20			275,332,782.20
辽宁鞍太锻实业 有限公司	3,233,031.02			3,233,031.02
合计	278,565,813.22			278,565,813.22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办公大楼装修改造	562,696.93		100,594.62		462,102.31
合计	562,696.93		100,594.62		462,102.31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04,070.07	1,329,548.79	5,104,070.07	964,355.52
合计	5,104,070.07	1,329,548.79	5,104,070.07	964,355.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46,343.47	156,951.52	1,046,343.47	156,951.52
合计	1,046,343.47	156,951.52	1,046,343.47	156,951.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9,548.79		964,35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951.52		156,951.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9,114,197.50	309,885,025.66
可抵扣亏损	281,108,099.02	238,376,986.11
合计	620,222,296.52	548,262,011.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100,394,710.79	100,394,710.79	
2021	53,965,934.06	53,965,934.06	
2022	15,384,977.57	15,384,977.57	
2023	111,362,476.60	68,631,363.69	
合计	281,108,099.02	238,376,986.11	--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3,775,100.00	51,282,442.11
信用借款	121,119,423.60	132,659,376.39
合计	204,894,523.60	183,941,818.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20,319,376.39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40%	2018 年 05 月 02 日	27.00%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2,990,000.00	4.00%	2018 年 11 月 07 日	4.00%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4.35%	2019 年 02 月 06 日	4.35%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30,000.00	4.35%	2019 年 03 月 20 日	4.35%
北京欧耀	899,376.39	8.50%	2018 年 12 月 03 日	8.50%
合计	120,319,376.39	--	--	--

其他说明：

注1：2018年4月3日，宝塔实业与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1,000.00万元的短期借款合同，借款期限30天，约定的月利率为1.7%，逾期罚息按约定利率的1.5倍计算，企业已按约定借款利率及罚息率计提了利息。截止本报告日，宝塔实业尚未偿还到期借款及利息。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80,000.00	3,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1,120,000.00	44,500,000.00
合计	42,300,000.00	48,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45,080,00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8,565,553.21	103,694,763.85
工程设备款	40,308,453.67	36,799,517.94
技术服务费	5,659,072.52	6,873,481.00
合计	174,533,079.40	147,367,762.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仁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304,968.58	未到结算期
宁夏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9,940,029.82	未到结算期
无锡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5,886,588.00	未到结算期
江苏鑫鹏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2,708,477.5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7,840,063.93	--

其他说明：

19、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805,901.33	14,649,591.55
1 年以上	14,760,621.92	13,073,629.36
合计	29,566,523.25	27,723,220.91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565,541.88	43,806,989.05	42,794,434.57	59,578,096.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788,871.50	9,464,119.08	3,170,102.00	72,082,888.58
三、辞退福利	37,422.00			37,422.00
合计	124,391,835.38	53,271,108.13	45,964,536.57	131,698,406.9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965,534.32	35,326,458.32	36,050,044.85	16,241,947.79
2、职工福利费	2,187,114.25	2,379,631.22	1,265,390.72	3,301,354.75
3、社会保险费	268,358.33	4,187,729.87	4,101,749.25	354,338.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6,132.65	3,651,126.93	3,591,412.88	375,846.70
工伤保险费	10,235.72	285,107.71	204,864.69	90,478.74
生育保险费	-58,010.04	251,495.23	305,471.68	-111,986.49
4、住房公积金	17,697,950.00	1,702,848.00	1,173,064.00	18,227,7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446,584.98	210,321.64	204,185.75	21,452,720.87
合计	58,565,541.88	43,806,989.05	42,794,434.57	59,578,096.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793,925.11	8,885,364.90	2,655,507.58	71,023,782.43
2、失业保险费	994,946.39	578,754.18	514,594.42	1,059,106.15
合计	65,788,871.50	9,464,119.08	3,170,102.00	72,082,888.58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424,988.48	10,349,199.56
消费税	107,841.67	107,841.67
企业所得税	3,887,494.97	9,640,112.11
个人所得税	1,395,830.28	1,345,076.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8,526.18	785,368.61
房产税	4,946,646.34	4,072,554.61
土地使用税	6,306,735.71	5,140,936.74
教育费附加	4,419,099.23	4,407,097.37
矿产资源补偿费	1,314,448.16	1,413,539.23
资源税	351,890.00	351,890.00
其他税费	-16,824.14	81,651.37
合计	35,956,676.88	37,695,267.28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701,242.42	3,701,242.42
其他应付款	299,534,562.60	291,959,984.75
合计	303,235,805.02	295,661,227.1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763.64	21,763.6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79,478.78	3,679,478.78
合计	3,701,242.42	3,701,242.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323,160.00	23,366,560.00
借款	20,033,276.70	20,033,276.70
待支付费用	42,890,939.96	36,027,300.72
代扣代缴款	1,568,279.52	1,938,368.60
投资款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土地出让金	397,800.00	397,800.00
往来款	82,321,106.42	81,196,678.73
合计	299,534,562.60	291,959,984.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3,366,560.00	待支付款项
投资款	129,000,000.00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52,366,560.00	--

其他说明

注1：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有两笔应付个人款项，为宝塔实业子公司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对个人的借款，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两笔借款已于2018年5月到期，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偿还借款也未与个人续签借款合同。

注2：因2018年未完成2017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业绩承诺条件，宝塔实业应于2019年度退回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形成的应付职工认股款23,366,560.00元，截止目前，公司尚未履行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注3：该投资款为应付2017年桂林海威股权收购款，根据对赌协议约定：桂林海威完成2018年度业绩对赌利润，并经本公司指定机构审计确认后，于2018年度报告披露日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收购进度款96,750,000.00元；桂林海威完成2019年度业绩对赌利润，并经本公司指定机构审计确认后，于2019年度报告披露日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收购进度款32,250,000.00元，截止目前，尚未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

23、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递延收益	3,418,805.67	3,418,696.13
合计	3,418,805.67	3,418,696.13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3,807,547.85	203,807,547.85
地方国债资金转贷	1,209,090.92	1,209,090.92
合计	205,016,638.77	205,016,638.7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地方国债资金转贷	2006.5.23	2021.5.22	人民币	2.55	1,209,090.92	1,209,090.92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5.12.25	2025.12.20	人民币	1.2	34,000,000.00	34,000,000.00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7.12	2026.6.20	人民币	1.2	52,156,797.10	52,156,797.10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6.7.12	2026.6.20	人民币	1.2	79,863,833.32	79,863,833.32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2.2	2026.6.20	人民币	1.2	18,615,684.20	18,615,684.20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4.26	2026.6.20	人民币	1.2	5,198,811.55	5,198,811.55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7.24	2026.6.20	人民币	1.2	7,688,639.58	7,688,639.58
银川汇创资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8.10.31	2026.6.20	人民币	1.2	6,283,782.10	6,283,782.10
合计					205,016,638.77	205,016,638.77

2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56,200.00	4,156,200.00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6,156,200.00	6,156,2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大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4,156,200.00	4,156,20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装备制造发展专项-国家重大机械装备技改项目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宁经信规划发[2011]223号文件，本公司收到的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200万元。根据宁财（企）指标[2011]9号文规定，上述拨款由“宁夏农业综合投资有限公司”以无息借款的形式下拨，待项目验收完毕由宁夏财政厅确定偿还比例。

26、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逾期税收滞纳金	2,785,888.41	2,785,888.41	逾期税收滞纳金。
合计	2,785,888.41	2,785,888.4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5,866,399.77			45,866,399.77	政府部门项目拨款
合计	45,866,399.77			45,866,399.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风电轴承项目 资金摊销	24,737,736.28						24,737,736.28	与资产相关
热处理生产中心 建设项目资金 摊销	6,174,118.05						6,174,118.05	与资产相关
装备制造业发 展专项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轴承技 术研发、检测、 试验工程中心 建设项目	7,886,363.62						7,886,363.62	与资产相关
大型特种轴承 先进工艺制造 技术西部地区 创新能力建设 项目	3,068,181.82						3,068,181.8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866,399.77						45,866,399.77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205,250.00				-20,000.00	-20,000.00	765,185,25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8,017,112.32			388,017,112.32
其他资本公积	92,636,679.96		23,400.00	92,613,279.96
合计	480,653,792.28		23,400.00	480,630,392.2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而收购的本公司股份	23,366,560.00		43,400.00	23,323,160.00
合计	23,366,560.00		43,400.00	23,323,16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498,302.68	158,602.61		3,656,905.29
合计	3,498,302.68	158,602.61		3,656,905.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90,005.14			9,390,005.14
合计	9,390,005.14			9,390,005.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9,876,735.95	-511,682,311.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09,876,735.95	-511,682,311.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29,709.99	-98,194,424.06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4,206,445.93	-609,876,735.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408,819.13	126,578,862.11	227,696,933.08	176,561,494.51
其他业务	12,012,007.90	11,857,104.35	11,310,469.86	8,325,048.89
合计	140,420,827.03	138,435,966.46	239,007,402.94	184,886,543.40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213.60	74,165.80
教育费附加	80,850.00	39,792.51
资源税	12,812.07	344,938.58
房产税	908,726.22	909,320.51
土地使用税	1,256,124.90	1,318,092.39
车船使用税	2,280.88	27,444.60
印花税	52,115.21	137,240.40

水利建设基金	263,926.10	345,551.58
其他	20,902.93	18,876.95
合计	2,792,951.91	3,215,423.32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1,386,172.37	2,137,550.52
职工薪酬	1,381,755.66	1,833,762.30
业务招待费	762,307.40	758,473.97
装卸费	667,742.51	563,184.75
办公及差旅费	449,177.23	343,303.04
折旧	134,114.44	133,995.72
三包损失	1,659,404.39	356,158.73
销售佣金		1,797,415.69
其他	855,184.98	927,216.83
合计	7,295,858.98	8,851,061.55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18,688.42	17,137,118.66
折旧	5,174,050.78	4,898,892.25
费用税	56,754.49	240,481.40
无形资产摊销	2,029,743.34	2,029,527.73
办公及差旅费	2,136,589.30	2,171,381.47
运输费	131,412.90	311,314.67
修理费	100,594.62	84,980.04
取暖费	404,022.36	423,229.56
材料消耗	87,238.74	40,620.00
业务招待费	1,360,551.42	1,156,973.44
中介机构费	748,963.34	1,106,443.32

安全生产费		
保险费	158,602.61	112,226.71
租赁费	294,291.54	360,374.03
其他	2,030,692.36	2,184,615.32
合计	31,532,196.22	32,258,178.60

其他说明：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入	7,215,340.40	8,632,452.10
合计	7,215,340.40	8,632,452.10

其他说明：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380,297.77	11,857,904.61
减：利息收入	158,764.76	60,191.45
加：手续费	905,887.58	67,396.42
加：贴息支出	505,959.81	
加：融资租赁租金		
加：其他支出	91,652.66	32,175.38
合计	5,725,033.06	11,897,284.96

其他说明：

40、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940,312.35	-1,660,497.75
二、存货跌价损失	-3,288,859.49	
合计	-29,229,171.84	-1,660,497.75

其他说明：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656,564.89
合计		7,656,564.89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0,000.00	2,404,348.07	
罚款净收入	283,105.15	17,202.50	
诉权转让收益		8,500,000.00	
无需支付的往来款项	81,460.00		
其他	202,328.79	123,361.84	
合计	616,893.94	11,044,912.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风电轴承项目资金摊销计入	宁财(建)发[2009]1471号宁发改产业[2009]1030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63,018.84	与资产相关
热处理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资金摊销计入	宁财(建)发[2009]1075号、宁发改产业[2009]698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30,420.13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轴承技术研发、检测、试验工程中心建设项	宁发改西部(2017)197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	否	否		465,909.10	与资产相关

目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大型特种轴 承先进工艺 制造技术西 部地区创新 能力建设项 目	宁发改高技 (2017) 244 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知识产权补 助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一批科技 基础条件建 设计划专项 (企业技术 中心)补助资 金	宁财(企)指 标[2018]32 号	奖励		否			500,000.00	
博士后科研 工作(流动) 站和研究人 员科研项目 资助经费	宁人社函 [2018]148 号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债务重组损失	897,889.51	666,282.72	
滞纳金、违约金	216,421.23	412,074.62	
其他	63,634.43	8,401.84	
合计	1,177,945.17	1,086,759.18	

其他说明：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61,239.01	4,126,438.88
合计	1,261,239.01	4,126,438.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151,402.6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787,850.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087,814.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80,440.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29,171.84
所得税费用	1,261,239.01

其他说明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0,000.00	595,000.00
单位往来及备用金	2,675,910.56	76,602,959.26
利息收入	158,764.76	79,910.79
营业外收入		8,500,000.00
其他	537,450.00	14,117,724.57
合计	3,422,125.32	99,895,594.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5,210,957.42	5,514,610.02
受限资金		43,460,664.45
单位往来及保证金	5,333,511.83	62,294,495.95
银行手续费	1,411,847.39	67,396.42
营业外支出	280,055.66	761.00
合计	12,236,372.30	111,337,927.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412,641.68	9,726,692.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229,171.84	1,660,497.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405,166.93	19,149,832.01
无形资产摊销	2,029,743.34	2,029,766.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594.62	126,813.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48,163.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25,033.06	11,857,904.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8,879.74	-38,564,534.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56,662.59	26,044,311.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07,875.62	-40,235,89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3,024.66	-15,852,777.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07,535.08	-86,212,577.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7,535.08	-86,212,577.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07,535.08	
其中：库存现金	88,514.36	183,91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026,025.74	39,563,063.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14,540.10	39,707,005.02

其他说明：

4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871,875.00	票据保证金
无形资产	140,782,619.69	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93,891,457.22	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97,879,961.07	抵押贷款
合计	573,425,912.98	--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西北轴承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贸易销售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工业制造	100.00%		设立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桂林市	桂林市	工业制造	7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工业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	霍尔果斯	商业保理	51.00%		设立
惠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商业保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川宝西机械发展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25.00%	936,411.10		36,314,858.86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9.00%	-13,019,342.79		26,486,150.9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144,427,997.70	4,662,427.88	149,090,425.58	3,391,366.37	156,951,522.52	3,548,317.89	147,671,426.62	3,772,455.43	151,443,882.05	9,649,069.85	156,951,522.52	9,806,021.37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6,697,614.68		106,697,614.68	52,644,245.37		52,644,245.37	133,241,974.65		133,241,974.65	52,618,518.01		52,618,518.0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8,504,982.33	3,745,644.38	3,745,644.38	239,878.01	27,309,888.87	8,980,124.90	8,980,124.90	-17,142,803.26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0.00	-26,570,087.33	-26,570,087.33		11,957,384.46	-19,054,669.62	-19,054,669.62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银川市	银川市	轴承销售	49.00%		权益法核算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轴承销售	45.00%		权益法核算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轴承销售	45.00%		权益法核算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轴承销售	40.00%		权益法核算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6,623,116.89	21,553,303.00	9,074,725.47	13,560,765.85	21,553,303.00	14,463,345.63	11,009,344.63	15,194,803.74
非流动资产	298,386.58	66,152.32	12,879.15	296,247.50	66,152.32	106,062.50	12,879.15	
资产合计	16,921,503.47	21,619,455.32	9,087,604.62	13,857,013.35	21,619,455.32	14,569,408.13	11,022,223.78	15,194,803.74
流动负债	22,899,086.53	26,445,053.57	14,845,913.99	16,711,278.27	26,445,053.57	24,969,398.64	16,803,904.91	17,593,148.65
负债合计	22,899,086.53	26,445,053.57	14,845,913.99	16,711,278.27	26,445,053.57	24,969,398.64	16,803,904.91	17,593,148.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77,583.06	-4,825,598.25	-5,758,309.37	-2,854,264.92	-4,825,598.25	-10,399,990.51	-5,781,681.13	-2,398,344.9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64,507.85	-1,085,759.61	-1,295,619.61	-570,852.98	-2,364,543.14	-4,679,995.73	-2,601,756.51	-959,337.9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50	22.50	22.50	20.00	24.50	22.50	22.50	20.00
营业收入	3,266,969.46		1,243,557.66	5,272,128.46	9,829,997.69	2,328.20	3,943,095.00	17,116,407.98
净利润	-1,151,984.81		23,371.76	-455,920.01	-520,353.57	-381,157.13	53,235.86	-440,917.41
综合收益总额	-1,151,984.81		23,371.76	-455,920.01	-520,353.57	-381,157.13	53,235.86	-440,917.41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联营企业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660,100.00	-282,236.28	-2,942,336.28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9,168,100.00		-9,168,100.00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603,100.00	5,258.65	-2,597,841.35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134,500.00	-91,184.00	-4,225,684.00

其他说明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四相关项目。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无。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其他风险

公司主要为石油、冶金、矿山等行业的大型机械提供配套和维修的轴承产品，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呈高度正相关关系。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态势良好，基础设施投资加大，会刺激轴承行业发展。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缩减，将影响轴承行业的发展和公司轴承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严重影响。公司将在轴承产品种类上，不断向高附加值的轨道交通（地铁）轴承、铁路货车轴承，机床及电机轴承转移；在产业发展方向上，不断向军工、高端制造产业靠近。

2、信用风险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并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市	工业制造	233,628.75 万	52.13%	52.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398,415,924	405,025,924	52.13	52.9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珩超。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宝塔化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石化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石化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国际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宝塔宇结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银川宝塔石油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南方宝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宁夏宝塔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917.24		否	303,866.00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56,110.33		否	1,429,220.07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448.42		否	514,351.24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898,394.69		否	3,439,727.01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9.29		否	89,941.01
合计		3,723,329.97			5,777,105.3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94,526.84	7,150,613.05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68,349.75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129,520.04	11,466,307.33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7,234.38	2,412,244.15
合计		6,041,281.26	22,897,514.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珩超、金丽萍	39,779,442.11	2018年09月19日	2019年09月18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	34,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25年12月20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西部（银川）担保有限公司	89,943,714.53	2016年07月12日	2026年06月20日	否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孙珩超、宁夏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79,863,833.32	2016年07月12日	2026年06月2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宁夏宝源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8 年 06 月 28 日	2018 年 07 月 08 日	尚未还款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2,990,000.00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8 年 11 月 07 日	尚未还款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02 月 06 日	尚未还款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02 月 07 日	尚未还款
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30,000.00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9 年 03 月 20 日	尚未还款
合计	111,420,000.00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50,117.36	8,545,828.38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珠海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52,000.00	30,400.00	152,000.00	30,400.00
应收账款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57,023.41	2,863,823.93	8,545,240.41	2,887,211.46
应收账款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093,951.67	24,063,655.03	24,552,805.03	24,263,655.03

应收账款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4,953,980.06	10,146,012.84	17,112,212.44	10,147,481.62
应收账款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6,370,337.24	6,521,314.66	19,296,124.66	6,521,314.66
应收账款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1,348,498.41	1,216,997.61	1,348,498.41	1,216,997.61
应收账款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1,118.00	1,644.72	41,118.00	1,644.72
应收账款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6,642,234.19	4,037,225.87	8,259,602.77	4,053,115.98
合 计		68,959,142.98	48,881,074.66	79,307,601.72	49,121,821.08
预付款项: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2,700.94		164.94	164.94
合 计		2,700.94		164.94	164.9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2,275.73
应付账款	宝塔国际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386,595.13	2,386,595.13
应付账款	宁夏宝塔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文昌路加油加气站	4,540.61	4,540.61
应付账款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3,401.41
应付账款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合 计		2,391,135.74	2,456,812.88
预收款项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896.71
预收款项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24,360.80
预收款项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12,222.36
预收款项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650,575.68
预收款项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64,404.61
合 计		2,705,460.16	2,705,460.16
其他应付款	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461,186.15	461,186.15

其他应付款	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0,234,666.67	50,234,666.67
其他应付款	新疆奎山宝塔石化有限公司	507,994.53	507,994.53
合 计		51,203,847.35	51,203,847.35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注：2018年6月27日，宝塔实业控股三级子公司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融金”）与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磊保理公司”）签订借款合同，自国磊保理公司借入人民币5,000.00万元，合同约定借款期限30天，日利息0.25%，逾期罚息利率在合同约定利率基础上加50%确定。该款项以宁夏宝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塔能源公司”）持有、由宝塔石化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的、可转让的票面额度为7,500.00万元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至国磊保理公司，为该笔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该笔借款到期后，因中保融金未能按期归还所借款项，国磊保理公司依照事先约定对接收的票据，进行了背书转让和变现处置。通过电子票据处理系统查询，并经担保人宝塔能源公司核实，自2018年8月7日开始至2018年9月止，由国磊保理公司用于背书转让变现的《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共有29份，合计金额为6,600.00万元，《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的受让方为多家第三方单位。在票据的兑付期间内，受让接收单位大部分已就该部分转让票据进行了再次的背书和转让。

2018年12月28日，中保融金与宝塔能源公司签署了《承兑汇票担保合同之补充协议》，该协议约定：因甲方中保融金向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借款5,000.00万元整，由乙方国磊保理公司用票面金额为7,500.00万元的汇票进行担保，后因甲方到期未能支付借款，第三方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对担保的票据行使了处分权利。鉴于此，双方达成如下补充协议：一、鉴于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已处分担保物偿还其债权本息，被担保人应就担保人己代为偿还的债权本息数额，自代偿之日起向担保人承担还款义务；二、鉴于借款合同约定的利率加罚息，已经超过了国家年收益不得高于24%的规定，实际代偿利息按照24%/年利率计算，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超出债权本息处置担保物的部分，由担保人将向深圳国磊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追偿，被担保人应予以积极配合。

鉴于国磊保理公司已用实际行动实现了票据权利，完成了债权的回收，担保人宝塔能源公司因代为偿付借款本息成为中保融金新的债权人。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67,47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36,35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权激励授予价格为每股 4.34 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行权期为 2018 年-2020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2.17 元。解锁限售期分别为 2018 年、2019 年。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舒尔茨（Black-Scholes Model）模型资产负债标日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标日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非市场条件未达成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978,5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978,500.00

其他说明

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249名激励对象授予1,992.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7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8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102名激励对象授予1500万股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17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5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推进过程中，有36人放弃认购，公司对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及激励对象首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对象从1249人调整为121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从1,992.30万股调整为1,939.90万股。

2018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崔俊山、王悦、胡国贤等39名因个人考核不达标及离职、退休、死亡等原因而不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8.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018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对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108人调整为103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从150.1万股调整为109.1万股。同时，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同意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98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595.6万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7年公司收购了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75%的股权，原股东附有业绩对赌承诺。2017年-2019年各会计年度经公司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需实现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400万元、人民币3,600万元、人民币3,800万元，或2017年-2019年会计年度完成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10,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不超过1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机械配件业务报告分部、军工业务报告分部、其他业务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主营业务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轴承、消磁电源柜及修理服务、商业保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018年11月16日和2018年12月21日，宝塔实业相继接到公安部门通报，宝塔实业实际控制人孙珩超因涉嫌票据诈骗罪被银川市公安局逮捕，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基于上述事项，宝塔实业未来存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可能性，并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其他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919,528.08	40.31%	123,295,176.01	65.61%	64,624,352.07	210,392,211.13	46.30%	123,295,176.01	58.60%	87,097,035.12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056,177.37	39.91%	121,431,825.30	65.27%	64,624,352.07	208,528,860.42	45.89%	121,431,825.30	58.23%	87,097,035.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3,350.71	0.40%	1,863,350.71	100.00%		1,863,350.71	0.41%	1,863,350.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309,604.47	59.69%	20,596,140.23	7.40%	257,713,464.24	244,035,569.12	53.70%	20,826,439.24	8.53%	223,209,129.8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309,604.47	59.69%	20,596,140.23	7.40%	257,713,464.24	244,035,569.12	53.70%	20,826,439.24	8.53%	223,209,129.88
合计	466,229,132.55	100.00%	143,891,316.24	30.86%	322,337,816.31	454,427,780.25	100.00%	144,121,615.25	31.71%	310,306,16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7,358,897.82	6,412,967.82	87.15%	
宁夏金环轴承制造有限公司	3,142,825.52	2,659,825.52	84.63%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57,023.41	2,863,823.93	53.46%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093,951.67	23,963,655.03	99.46%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7,289,967.67	10,140,068.40	58.65%	
福建省三明轧机轴承有限公司	5,561,605.39	1,376,539.39	24.75%	
福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4,916,870.89	4,626,700.89	94.10%	
甘肃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117,762.33	2,636,557.83	32.48%	
广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1,219,925.41	3,302,542.46	29.43%	
杭州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5,385,880.49	3,782,683.65	70.23%	
湖北西北轴承有限责任公司	6,403,025.09	4,037,225.87	63.05%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6,370,337.24	6,521,314.66	39.84%	
上海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8,617,718.99	5,786,150.49	67.14%	
天津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6,579,588.85	717,076.68	10.90%	
武汉精轴实业有限公司	3,750,623.38	969,146.58	25.84%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安销售分公司	8,875,705.73	6,310,055.73	71.09%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25,179,477.53	89.73%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4,953,980.06	10,146,012.84	67.85%	
合计	208,528,860.42	121,431,825.30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968,214.02
1 至 2 年	3,868,780.21
2 至 3 年	7,592,450.75

3 年以上	20,999,327.60
3 至 4 年	3,441,609.78
4 至 5 年	7,065,887.16
5 年以上	10,491,830.66
合计	66,428,772.58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68,513.7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郑州销售分公司	28,060,487.43	1年以内、1-5年	6.02	25,179,477.53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24,093,951.67	1年以内、1-5年	5.17	23,963,655.03
成都西北轴承机电有限公司	17,289,967.67	1年以内、1-2年	3.71	10,140,068.40
南京西北轴承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6,370,337.24	1年以内、1-2年	3.51	6,521,314.66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14,953,980.06	1年以内、1-5年	3.21	10,146,012.84
合计	100,768,724.07		21.61	75,950,528.4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169,271.64	46,586,687.94
合计	52,169,271.64	46,586,687.9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81,134.63	6,981,134.6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363,612.82	58,924,064.55
合计	71,344,747.45	65,905,199.18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7,423,217.35	1 年以内、1-5 年	38.44%	
宁夏天马滚动体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3,753,760.14	1 年以内	5.26%	2,976,570.14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3,227,374.49	5 年以上	4.52%	3,227,374.49
银川市宝利得轴承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往来款	2,658,059.70	5 年以上	3.73%	2,658,059.70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362,938.26	1 年以内	3.31%	
合计	--	39,425,349.94	--	55.26%	8,862,004.3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6,523,963.45		466,523,963.45	466,523,963.45		466,523,963.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95,000.00	895,000.00	0.00	895,000.00	895,000.00	0.00
合计	467,418,963.45	895,000.00	466,523,963.45	467,418,963.45	895,000.00	466,523,963.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夏西北轴承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宁夏西北轴承轨道交通轴承	2,000,000.00					2,000,000.00	

有限公司										
宁夏西北轴承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西北轴承机械有限公司	8,023,963.45									8,023,963.45
辽宁鞍太锻实业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桂林海威船舶电器有限公司	322,500,000.00									322,500,000.00
中保融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西北轴承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中投新兴（银川）新技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66,523,963.45									466,523,963.4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0.00									0.00	245,000.00
北京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公司	0.00									0.00	225,000.00
新疆宁银西北轴承销售有限	0.00									0.00	225,000.00

公司											
南京西北 轴承销售 有限责任 公司	0.00									0.00	200,000.00
小计	0.00									0.00	895,000.00
合计	0.00									0.00	895,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125,828.11	88,445,690.38	122,052,507.03	107,742,436.92
其他业务	9,422,861.23	9,394,723.52	10,282,096.39	10,635,255.51
合计	91,548,689.34	97,840,413.90	132,334,603.42	118,377,692.43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其他说明：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1,051.23	
合计	-561,051.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4%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5%	-0.84	-0.8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上述文件原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供股东查阅。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